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胡裔光董事委托杜至刚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朱承军董事长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使用首期融通共建资金建设广西海上风电现代产业链融通共建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李顺义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李顺义和胡永田因退休，张龙、吴启仁、姚经春、张磊、马中伟和郑主平因调动，刘兵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廖建新因违法违规违纪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9.3334万股、19.3334万股、10.7667万股、24.6667万股、15.3334万股、22万股、5.7467万股、19.3334万股、19.3334万股和24.6667万股，回购价格按照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分别为3.20478元/股和2.686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6,075,196.16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李顺义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